

关于对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 异常波动询问函的回复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已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收到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对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问函》，经认真核实，现回复如下：

“本人作为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截至本询问函签署之日，本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回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对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问函的回复>的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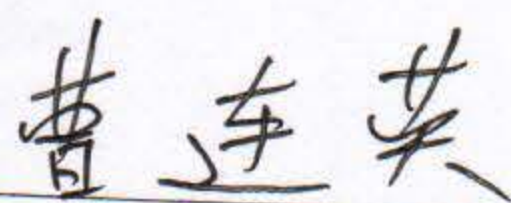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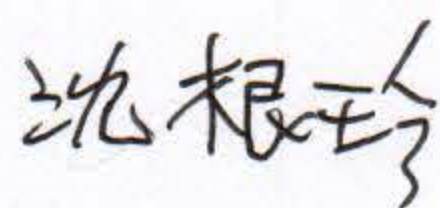
王进兴



王泉兴



曹连英



沈根珍

2016 年 12 月 14 日